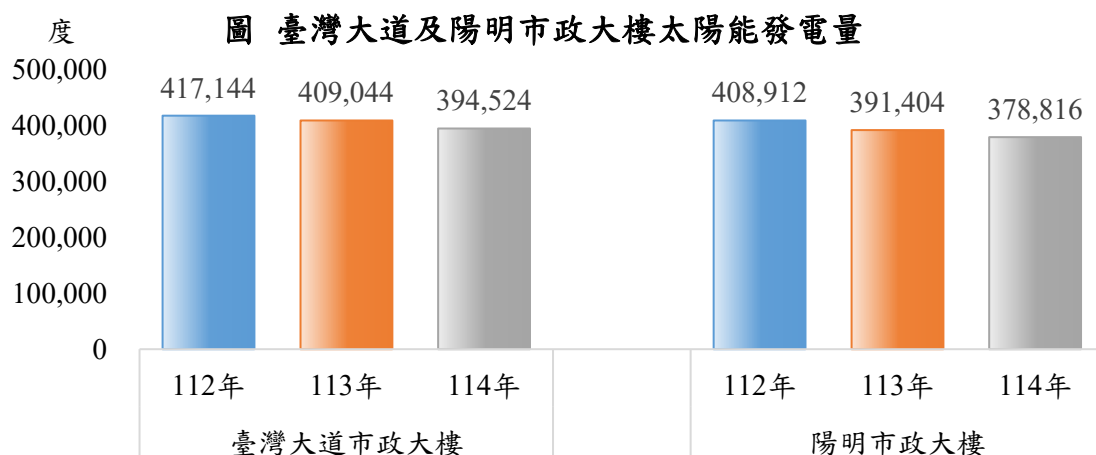


**【提要】**配合本市光電倍增計畫，臺灣大道市政大樓及陽明市政大樓頂樓空間陸續設置太陽能發電系統，114 年分別發電 39.45 萬度、37.88 萬度，較上年度減 1.45 萬度(-3.55%)、1.26 萬度(-3.22%)，權利金收入為 32.64 萬元、45.40 萬元，近 3 年共挹注市庫 242.32 萬元。

配合本市光電倍增計畫，於 110 年至 111 年分別提供陽明與臺灣大道市政大樓頂樓空間設置太陽能發電系統，由廠商運營，依規將電力售予台電並繳納權利金，以提升公有空間使用效益及推動再生能源發展。發電情形隨發電效率及日照情形等條件不同略有差異，114 年臺灣大道市政大樓發電 39.45 萬度，較上年度減 1.45 萬度(-3.55%)，陽明大樓發電 37.88 萬度，減 1.26 萬度(-3.22%)。



資料來源：臺中市政府秘書處

公有建築設置太陽能發電系統，除了有助於減少碳排放、改善空氣品質外，權利金收入亦可挹注地方財政，兼顧環境永續與財政效益。114 年臺灣大道及陽明市政大樓屋頂設置

太陽能發電權利金分別為 32.64 萬元、45.40 萬元，合計 78.04 萬元，近 3 年共挹注市庫 242.32 萬元。

表 臺灣大道及陽明市政大樓太陽能發電系統權利金收入

單位：元

|      | 總計      | 臺灣大道市政大樓 | 陽明市政大樓  |
|------|---------|----------|---------|
| 112年 | 835,229 | 345,109  | 490,120 |
| 113年 | 807,542 | 338,407  | 469,135 |
| 114年 | 780,443 | 326,395  | 454,048 |

資料來源：臺中市政府秘書處